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25-092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并结合当前公司治理实际需要。公司第七届董事计划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含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慎核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毅先生、王湧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职工董事1名，将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并产生；提名毕晓方女士、孙卫军先生、何曙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各位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毕晓方女士、孙卫军先生、何曙光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毕晓方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候选人数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数量的比例未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本次董事选举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产生2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任期自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职工董事1名，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保持一致。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在此对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附件：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生，分析仪器及工业管理双学士学位，为公司创始人。1995年至2007年担任公司前身柯顿（天津）电工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刘毅先生现为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三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和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市工商联副主席、天津大学宣怀学院院长及天津市医疗器械商会会长。

刘毅先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石三和公司间接控制公司股份116,544,519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董事的任职要求。

王湧，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天津大学材料学院焊接工艺及设备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入职本公司，历任公司策划部、电商事业部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国内业务事业部负责人。

王湧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7,5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董事的任职要求。

毕晓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会计学博士研究生。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天汽模、津投城开独立董事。担任天津和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华旭贸易食品集团

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毕晓方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董事的任职要求。

孙卫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7月出生。2010年12月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职称。2017年4月至今，任职天津新华同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2月至今，任职天津海棠知本创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兼任天津市滨海新区企业家俱乐部副理事长秘书长；2022年6月至今兼任天津市企业科技创新促进会法人副会长、秘书长。现任津荣天宇独立董事、森罗股份董事。

孙卫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董事的任职要求。

何曙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博士研究生。现任天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部教授。兼任乐山电力、天津光电聚能（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何曙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董事的任职要求。